**附件1：**

**成都大学第九届游泳比赛竞赛规程**

**一、主办单位**

成都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
**二、承办单位**

成都大学体育学院

**三、协办单位**

成都大学游泳队

**四、比赛日期**

2025年5月20日上午9:00-18:00。

**五、比赛地点**

游泳馆

**六、竞赛项目与分组（均采用一次性决赛）**

（一）竞赛项目

1.男子50米蛙泳、50米自由泳、4x50米自由泳接力

2.女子50米蛙泳、50米自由泳、4x50米自由泳接力

3.混合：男女混合4x50米自由泳接力

（二）竞赛分组

1.男子组：

甲组：体育学院学生（研究生）、斯特灵学院休闲体育专业

乙组：普通学生组、普通专业研究生

2.女子组：

甲组：体育学院学生（研究生）、斯特灵学院休闲体育专业

乙组：普通学生组、普通专业研究生

**七、参赛对象及资格要求**

1.成都大学各学院学生（含研究生）。

2. 体育学院学生（研究生）、斯特灵学院休闲体育专业以班级为单位参加甲组；各学院学生及研究生以学院为单位参加乙组。

3.资格要求：参赛运动员须为已获得学校正式学籍的在校、在读本科学生和研究生。且具备一定游泳技能，能完成相应报名项目。

4.各学院参赛队对各自代表队参赛队员的健康严格监管，对不能参加剧烈运动的队员进行劝阻。

5.各参赛学生应严格听从相关老师及工作人员的指挥与安排，违者取消参赛资格。

**八、竞赛办法**

1.采用一次性决赛

2.所有运动员直接进行决赛，根据决赛成绩决定名次。

决赛制：50米蛙泳、50米自由泳、男子4x50米自由泳接力、女子4×50米自由泳、男女混合4x50米自由泳接力

3.赛程共一天，下午进行决赛。

4.从安全角度考虑，运动员可自行选择从出发台上出发，出发台下出发或水中出发。

5.接力项目预决赛泳道编排由组委会抽签决定。

6. 各组别各项目分别录取前8名，不足8人（队）的按实际报名参赛人（队）数录取名次并颁发证书。前3名分别颁发金、银、铜牌。

7.本次比赛设团体奖项。

各组别各单项1-8名分别计分为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分；接力1-8名分别计分为18、14、12、10、8、6、4、2分。如积分相同则按第一名多者列前，第一名数量相同时按第二名多者列前，以此类推。

**九、报名与报到**

1.甲组：体育学院学生（研究生）、斯特林学院休闲体育专业以班级为单位进行报名（接力赛以班级为单位报名）。乙组：以学院为单位进行报名（接力赛以学院为单位组接力队）。**所有组别每名运动员限报单项两项（不含接力）**。

2.凡在我校注册在校、身体健康者、已经购买保险（学生平安保险、人身意外伤害保险）的学生均可报名参加。

3.报名一经确定，原则上不得更改和调整，无故退出者，将取消个人所有场次比赛资格。

**九、报名办法**

各参赛队：体育学院、斯特灵学院休闲体育专业以班级为单位，其他学院（包含研究生）以学院为单位，须将本学院参赛人员名单电子表格于2025年5月12日中午12点前发送到（过时不再受理）并写出每个参赛单位的负责人及联系方式。

**其他学院（研究生）报名表交给：谢佳豪18582580248（微信同号）**

**体育学院（研究生）、斯特灵学院休体，各班报名表交给：**

 **谢佳豪18582580248（微信同号）**

 **王培宇13540203014（微信同号）**

2.各参赛队提交报名表时须交验运动员比赛参赛承诺书。

以上材料都需进行扫描打包为一个文件夹发至报名负责人

**十、仲裁委员和裁判员**

仲裁委员和裁判员由成都大学体育学院选派。

**十一、本规程最终解释权归组委会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。**